

关于对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半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半年报问询函【2023】第 085 号

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立科技）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半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经营业绩与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839.18 万元，同比增长 26.96%；实现净利润 657.82 万元，同比下滑 80.02%；实现毛利率 13.78%，2022 年毛利率为 27.72%，2021 年为 29.98%。

你公司解释称营业收入增长主要系东立新材料生产线建成投产，产量及销售增加所致；本期硫酸价格大幅下滑，而原料价格下降相对滞后且下降幅度相对较小，加之前期库存原料采购成本相对较高，导致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远低于营业成本增长幅度。

根据信息披露，你公司主要产品为工业硫酸、红渣（氧化铁粉）及蒸汽等，2022 年你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同比下滑 31.37%、51.06%，主要系暂停铁精矿贸易业务所致，你公司在 2022 年年报问询函中回复称，2021 年度铁精矿贸易业务主要客户为攀枝花市新程工贸有限公司、攀枝花卓麟工贸有限公司以及攀枝花市良益贸易有限公司，铁精矿贸易业务毛利率为 13.76%，因该业务毛利率较低，且开展铁精矿贸易期间主要使用自产红渣，铁精矿贸易业务产生的收益与直接销售红渣基本接近，但增加了资金调度和管理的复杂性，你公司自 2021 年 11 月起暂停该业务。

请你公司：

(1) 结合各产品类别的产量、销售价格、销售订单数量、原材料成本等变化情况量化分析营业收入增长但净利润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公司业务变化、主要产品销售占比、各产品毛利率变动等情况说明毛利率持续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新生产线建成投产的主要产品及其产量、价格变化以及生产线折旧等情况量化分析新增生产线投产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并结合前后期库存原材料成本对比说明营业成本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具体原因；

(3) 说明铁精矿贸易业务销售合同的应收款项是否全部回款以及回款时间，暂停铁精矿贸易业务后与相关供应商、客户是否有其它采购、销售往来；

(4) 结合开展、暂停铁精矿贸易业务对公司红渣生产、销售数量的影响量化分析暂停该业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并说明公司业绩是否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

2、关于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511.87 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662 万元，账面价值 3,849.87 万元，期初为 2,905.48 万元。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21.69 万元，同比下降 45.25%。

请你公司说明赊销比例变动、主要应收方信用期变化等，说明是

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增加营业收入的情形，并结合销售模式、销售合同主要条款、回款情况，说明公司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变化差异较大的原因。

3、关于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你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4,024.18 万元，其中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 12,693.58 万元，在建工程中东立新材料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 8,645.56 万元尚未申请产权证明。

请你公司：

(1) 说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条件、时点、转入是否恰当、及时，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结合现有固定资产规模、产能利用率等说明大额购建固定资产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重达到 61.50% 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并结合折旧政策说明转固新增的折旧费用对公司当年及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的具体影响；

(3) 说明尚未申请产权证明的固定资产是否取得产权证书，如未取得请说明具体原因及后续申请计划。

4、关于偿债能力

报告期末，你公司资产负债率 61.23%，期初为 60.91%，2021 年期末为 33.58%。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 656.30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 4,352.40 万元，应付账款 11,925.03 万元，流动负债合计 20,532.44

万元，流动比率 0.55，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177.42 万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你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是否与行业存在较大差异，并说明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

(2) 说明公司新增生产线后续增产、维护等是否仍需投入营运资金，公司是否已有相应筹款安排，新增生产线是否会导致公司偿债能力恶化；

(3) 结合资产负债率增幅较高、期后回款情况、筹资情况、营运资金需求情况等，说明对应付账款的付款安排，是否存在偿债风险以及财务状况恶化的情形，是否影响公司生产经营。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4 年 1 月 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3 年 12 月 18 日